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星期三）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星期六）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公司 706 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主席甄文庆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 7 人，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 7 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监事 7 人：甄文庆先生、张连凯先生、程前女士、章旭女士、李格女士、蒋磊女士、马景亚先生。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 2025-16 的公告。

（三）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对各类资产进行清查并核销，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 2025-17 的公告。

（四）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利润分配以公司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分配基数。2024 年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股本现状、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 2025-18 的公告。

（五）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六）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的执行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

变更的审议、表决程序及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 2025-21 的公告。

（七）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实施业绩补偿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证监会相关规定和业绩承诺相关约定，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 2025-22 的公告。

（八）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现有内部控制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且在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环节均已得到了执行，有效地防范了企业的经营风险，为公司长期、稳定、规范、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九）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内容和金额是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所需要的，遵循了交易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要求，未发现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 2025-24 的公告。

（十）2024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4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 2025-26 的公告。

2024 年度报告全文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一）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

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 2025-27 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